

■ 報告事項

- 一. 晨興聖言追求：5/22(週一)~5/27(週六)，內容為『與升天基督天上的職事合作』第三篇。青少年本週晨興追求材料：聖經之旅第八冊：第八課。
- 二. 晨禱時間：每日上午7:00~8:00，地點為各召會或各區會所。
- 三. 每週一晚間 19:30~22:00 在“文化會所”，有當週晨興進度內容之禱研背講，請弟兄姊妹彼此邀約。
- 四. 已過 105 年度需要開奉獻證明的聖徒請向李王秀玲姊妹領取。
- 五. 海外開展：為著國度的福音能傳遍居人之地，為海外開展的需要，我們每年每人擺上 1500 元的奉獻款，請弟兄姊妹們記念並擺上。
- 六. 2017 年全台眾召會國殤節特會暨禱研背講追求：時間：6/2(週五)10:00 至 6/3 日(週六)中午止，地點為中部相調中心，5/26 截止報名，費用 800 元，意者請洽邱淑真姊妹。
- 七. 宜蘭市集中擘餅聚會：宜蘭市召會聖徒未參加 5/27 至 5/29 外出相調者，請於 5/28 至進士會所集中擘餅，請弟兄姐們彼此告知，願主的恩與我們眾人同在。
- 八. 宜蘭縣學生畢業生聚會：6/3(週六)晚上七點半開始，六點半愛宴，請弟兄姊妹各家帶菜，一同與會，共同見證學生所享受的基督與召會生活。
- 九. 宜蘭市召會讀經追求進度表：

日期(5/22~5/27)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週六
讀經含註解	太一 1	太一 2~6 上	太一 6 下~10	太一 11~17	太一 18~20	太一 21~25
參讀生命讀經	第一篇	第二篇	第三篇	第四篇	第五篇	第六篇

■ 禱告事項

- 一. 繁殖擴增：兒童是大的福音，這十年內，宜蘭縣眾召會全體全力作兒童。得著兒童就得著他們的一生，也會得著他們的家長，家長都是年輕人。得著他們就會使召會年輕化，帶進活力。今年三月開始在宜蘭國小、力行國小、育才國小、壯圍國小實施生命教育課程，請為上生命教育的班級師生及配搭的弟兄姊妹代禱。
- 二. 蘇澳鎮召會舊會所改建工程：蘇澳光明路會所整建工程已完成 75%，奉獻款已達到預定目標，預定 6 月份完工，請繼續為工程能順利進行代禱。
- 三. 為 5/20(六)~5/21(日)參加會考(國中升高中)考試的弟兄姊妹禱告：林耀新，陳揚，吳享恩，江沛恩，周子郁，吳珮禎，黃若婷，林希哲，袁得瑜等弟兄姊妹，感謝主。
- 四. 新受浸聖徒：四月/簡清雄、吳金生、吳宥辰、梁巧霖、高小祐、吳參源、張慧雯、袁得瑜、羅千里、李太原、陳怡禎、梁選、戴憶文、五月/張瀚允等弟兄姊妹，並穩定在召會生活中代禱。

■ 人數統計 (5/8~5/14)

項目	地方	主日集中	主日申言	禱告聚會	小排聚會	家聚會	受浸人數	晨興		兒童		青少年		召會生活
								個人	團體	主日	小排	主日	小排	
	頭城鎮召會	18	14	7	5	13	--	3	10	2	--	--	--	23
	礁溪鄉召會	35	10	14	25	12	--	20	--	3	--	--	--	42
	壯圍鄉召會	14	7	--	--	7	--	--	5	2	--	--	--	14
	員山鄉召會	42	2	10	13	6	--	17	25	14	2	--	--	52
	蘇澳鎮召會	15	1	7	6	9	--	1	8	1	--	--	--	20
	大同鄉召會	10	--	4	11	5	--	9	10	--	--	--	--	13
宜蘭市召會	文化區	63	--	--	23	4	--	--	--	--	--	--	--	68
	延平區	35	10	9	18	6	--	--	--	6	9	--	--	41
	進士區	44	2	--	20	18	--	--	--	--	--	--	--	54
	青少年區	24	20	4	32	18	--	6	4	--	--	24	32	41
合計		300	66	55	153	98	0	56	62	28	11	24	32	368



宜蘭市召會 03-9253351 頭城鎮召會 0985488032
礁溪鄉召會 03-9889787 壯圍鄉召會 03-9307169
員山鄉召會 0916061713 大同鄉召會 03-9801585
蘇澳鎮召會 03-9963951

E-mail: churchinyilan@gmail.com

宜蘭市進士路12號

劃撥帳號：財團法人宜蘭市教會聚會所 16434777

召會的建造 (三)

2017/5/21 第七十七期

讀經：以弗所書二章 13~15

藉著十字架的拆毀而建造

召會的建造是以外邦人和猶太人作材料，召會是藉著十字架的拆毀而建造。猶太人是神的選民，外邦人是世人，二者之間沒有和平、和睦與和諧。基督來了，蒙揀選的猶太人在基督裏，蒙揀選的外邦人也在基督裏，兩下都在基督裏，得以和睦、和平了。現在，基督不僅是猶太人的基督，也是外邦人得救之人的基督。蒙揀選的猶太人有基督，蒙揀選的外邦人也有基督，兩下都有基督，所以就和諧了，沒有分別了。我們在基督裏，基督就是我們的和平。猶太和外邦信徒，原來雙方中間有一道隔斷的牆。人既成了肉體，因而遠離神和祂的定旨，神就命定祂的選民受割禮，除去肉體；這規條是因着人的肉體而立的。

基督是在肉體裏被釘十字架；祂被釘死時，祂的肉體——（就是殿裏分隔聖所和至聖所的幔子所豫表的）裂開了。藉此，基督就在十字架上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成就了和平，也在祂的肉體裏，廢掉了那規條中誠命的律法。因此，主若不穿上肉體，就不能成全這拆毀，也不能成全這廢掉。這拆毀、這廢掉，乃是祂在肉體裏、憑著肉體、並藉著肉體而成功的。

為什麼猶太人和外邦人之間有仇恨？乃是因為中間隔斷的牆，就是那規條中誠命的律法。這裏的律法不是道德誠命的律法，乃是儀式誠命的律法。中間隔斷的牆，是指規條中誠命的律法，就是關乎割禮、安息日、飲食的條例等儀式的誠命；這些乃是猶太人和外邦人中間隔斷的牆，就是仇恨。任何規條和儀式，都是中間隔斷的牆，成了受割禮的猶太人和未受割禮的外邦人彼此之間仇恨的原因。

在祂的肉體裏，廢掉了那規條中誠命的律法

既然廢掉了那規條中誠命的律法，就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律法管理屬肉體的人，因此律法和肉體有密切的關聯。把肉體釘在十字架上，就是把律法釘在十字架上。我們這些墮落的人墮落到肉體裏，所以我們是在肉體裏，並且也就是肉體。在舊約時期，神從這些墮落的人裏選出猶太人歸回到祂面前，叫這些人在祂面前事奉祂，並且命令這班人要怎樣事奉祂。這些誠命裏有很多條都禁止、不許可他們和墮落的人來往。這誠命就是律法，而這規條中誠命的律法，就成了中間隔斷的牆，就是仇恨。

有一天，基督穿上了肉體 就在祂肉體裏，在十字架上解決一切消極的因素，也把一切因着我們肉體所產生那規條中誠命的律法廢掉了。肉體是律法的根基，律法是隔斷的牆，所以肉體乃是牆的根基。因為有根基，上門纔能立這牆。現在十字架把這根基推翻了。主在肉體裏解決了肉體，就把牆的根基推翻了，也就是把隔斷之牆的根基拆毀了。隔斷的牆是律法，而律法是立在肉體上；現在主在肉體裏把這牆拆毀了。律法上的那些字據和規條，都是反對並攻擊我們的；基督就在十字架上將其拆毀並撤去。

當主在肉體裏帶着肉體釘十字架時，祂就把律法的根基——肉體釘死了。根基倒了，根基上的牆也就倒了。我們在這裏看見，主在十字架上用祂的肉體解決了肉體的問題，所以根據肉體而訂的律法也解決了。這樣，無論是外邦蒙恩的人，或是猶太人，都能在同一個立場上事奉神，兩下成為一個，都和諧了。

（摘錄自從以弗所書看召會在基督裏的福分與地位第十五篇）

屬天嗎哪-----

-----神賜律法的目的

羅馬四 15：因為律法是惹動忿怒的；那裡沒有律法，那裡就沒有過犯。

羅馬三 20：…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

甚麼叫作過犯呢？罪這件東西是事實，是在世界上。但是我們人不知道罪，要到神的律法來了，神就藉著律法給我們看見，我們有罪。我們裏面本來是有罪的，本來是不好的，但是我們不知道，直到有了律法，纔能穀把裏面的罪顯為過犯。律法就像體溫表，人已經有病了，人已經有熱度了，你對他說，朋友，我看你臉色不對，你有熱度。但是他不相信。你就拿一根體溫表來含在他口裡，過兩分鐘拿出來一看，不錯，的確有熱度。我們是早已有了罪，我們是已經有了熱度，但是我們不知道，神就姑且給我們一個標準。律法不是十分完全的標準，但律法已經是穀高的標準，所以神就是把律法拿來給我們比較一下，我們就看見我們已經犯罪了。你犯了律法，纔知道你有罪。人裡面有罪，若是不犯出來，總不肯承認有罪；等犯了出來，纔肯承認實在有罪。（摘錄自倪柝聲文集“神的福音”卷一/第 88 頁）

信息交通-----

-----如何讀聖經

如何開始讀聖經：聖經有六十六卷，許多人覺得不知道從哪裏開始，以下是四個基本步驟，幫助你踏上第一步，進入一個正確健康豐碩的閱讀聖經的歷程。

第一個是，將自己奉獻給神：就是交託給神，作一個簡單禱告。聖經是神的話，是神對人直接的啟示，若要認識一本書，最好是先認識作者。聖經的作者是神，當你將自己交託給神，向祂奉獻你的心，祂就會將這豐富的寶庫向你打開。你可以向神禱告，我們大家一起念這個禱告：「神啊，我願意認識你的話！我將自己交託給你，求你開啟我的心，叫我認識你話中的奧祕。阿們！」這是第一個步驟。

第二個，就是訂出一個計畫：你需要每天劃出一段時間，把這段時間分別出來，專一地作閱讀聖經用。聖經有一千多章，需要有一個一定的計畫，才能把它讀完。在開頭，可能你先訂一個短程目標，例如三十天讀完約翰福音。這是第二個步驟。

第三個，就是購買聖經和輔助工具：有了計畫，下一步就是取得一本自己擁有的聖經。借來的總是不好的，應該自己擁有一本，這樣你可以在上面寫心得、感想。恢復本聖經包含經文、注解、綱目和串珠。除了聖經以外，還有「讀經計畫」，可以幫助你每天按時讀一段經文，使你能按部就班地進入新約恢復本經文及注解的豐富。此外，你還需要為自己預備筆和記事本，記錄每天完成的進度。

第四個步驟，就是參加讀經小組：讀聖經需要同伴。兩三個人自由不拘形式的氣氛裏，彼此討論切磋獲取心得，是最有收穫的讀經方法。在各地社區、城鎮，都有這樣的讀經小組成立，可以與你的會所取得聯絡，加入最近一期共同追求。（余潔麟弟兄）

神豐富全備的屬性-----

-----豐富

神聖的豐富是神之屬性在許多方面的集大成。羅馬二章四節：說到神豐富的恩慈、寬容與恆忍。恩慈、寬容與恆忍，主要是神向著罪人的屬性，其中有神聖的豐富。以弗所書說到神富於憐憫（弗二 4），神恩典超越的豐富（弗一 7，二 7），以及神榮耀的豐富（弗三 16）。羅馬九章二十三節也說到神榮耀的豐富。在憐憫、恩典、和榮耀這些神聖屬性上的神聖豐富，主要是向著信徒。神恩典的豐富，超越各樣的限制。這些乃是神自己的豐富，今天作了我們的享受，這些豐富要向全宇宙公開顯示、展覽直到永遠。神榮耀的豐富是為著神在信徒身上的彰顯；信徒是神的器皿，為基督所內住並完全佔有，以彰顯神（弗三 16-19，羅九 23）。羅馬十

一章三十三節說深哉，神的豐富、智慧和知識！在神一切屬性上的神聖豐富是深的，人無法追蹤，正如神的智慧和知識人無法追蹤一樣。(摘錄自/新約總論第一冊/神/第八篇/祂的屬性一)

青少年家長座談蒙恩見證-----拿掉標準、正面積極

在路加十章，主講了好撒瑪利亞人的故事，從耶穌的舉例，我們看見被強盜打傷的人指的就是律法師，而打傷人的強盜也是律法師，祭司指的是宗教事奉的人，利未人指的是在事務上幫助人的好人，但他們都無能幫助這被打傷剝去衣服的人，只有好撒瑪利人動了慈心幫助他，用油和酒來包裹醫治，也就是用聖靈和神聖的生命來供應他。

我們作父母和服事者很容易就成了那誤用律法打傷剝奪人的強盜律法師，讓孩子受傷受辱。也就是我們很容易用自己的一套標準來衡量、要求小孩達到。而當父母這樣的標準要求久了，也會塑造小孩活在這個標準要求裏，而用這標準打傷自己。我們講話不要讓孩子內傷，不要帶著標準來批評論斷，要從神的眼光來看，這個孩子一生的價值和功用要擺在那裡，成功不要用成就來看，成功是在於他自己怎樣正面積極的來看。把標準拿掉，不是放任孩子，反而是要詳細的觀察孩子的情形，為此多多的尋求禱告主，不要去設立標準要求他，而是要在背後，把所看到觀察到的放在心裏，向主求問，到有一天他自己主動來找你交通時，你就能實際的照你所尋求的幫助他。

所以：第一、要正面積極，把缺點轉化成優點；把難處轉換成益處。第二、不要有你的標準，而是要讓孩子以他自己的情形來設立他的標準。要與孩子們站在一起，在他思維感覺裏來看；用正面的觀點看法來看，並且是照孩子的性情、孩子現在的心情來幫助他，從他自己建立一個自己的標準。重點是：一、把你的標準拿掉，幫助孩子建立自己的標準。二、凡事朝正面積極的發展。孩子需要看得見的鄰舍—好撒瑪利亞人，作他的知心朋友，讓他知道，在父母和服事者眼中，全宇宙除了主耶穌，他是第二好。你只能用你的量尺量你自己，讓他用他自己的量尺量自己。

我們只負責把孩子帶到神面前、帶到神的光中。孩子目前所顯示出來的，是家庭和學校影響的結果，你要仔細去觀察為何這樣。當然該嚴格的時候也要嚴格，他才會敬畏、敬愛你。(蘭訊編輯組紀錄)

我們因著愛孩子，對孩子有期待和要求，而這要求常會傷害孩子。弟兄提醒我們不要對孩子有標準，要將孩子的缺點轉成優點。這些話真是適時的幫助和提醒。主阿，孩子只是你托給我們暫管的產業，我不能主導孩子的一生，只有神是。我願再將三個孩子獻給神，求神親自來引領他們一生愛神，事奉神。(李王秀玲姊妹)

神的話不是知識道理，而是靈、是生命，是我們生活中實際的供應。不僅我們有生命的需要，每一個孩子也一樣。神既看重我們所是的過於我們所作的，照樣，在服事孩子的事上，我們就需要學習神的眼光。面對孩子各樣的生活光景，若我們過於心急，看到的就只是外在的「行為問題」，不知不覺就落入律法的範圍，想盡辦法要「調整」、「規範」孩子，至終兩敗俱傷。反之，若我們肯花代價，花時間一對一陪伴孩子，不只陪他一同面對問題、經歷各方面的事，更從

中細心觀察孩子內在真實的需要，甚至發掘在他身上神的恩賜，學習珍賞他，如此一來，不但能釐清孩子各樣行為產生的背後原因，照著他的情形、生命的原則逐步引導他，孩子也越能盡功用，一切的難處就變為益處，消極就轉為積極。願主憐憫我們，叫我們學習以祂的愛來造就每一個孩子。(陳綠葳姊妹)

路加福音十章 30~37 節,好撒瑪利亞人的故事是我們都熟悉的故事,好撒瑪利亞人的故事點醒我們,在教養孩子和與人相處的時候,我們不應像律法師一樣定罪人,就像強盜一樣用言語把人打得半死,讓人當眾出醜,心裡受傷。青少年認為自己已經長大,自尊心很強,在指正他們時往往得到反效果。

(蘇陳樂屏姊妹)

主日晚上青少年家長座談,我才明白原來自己就是那自義的律法師,也是那打傷人的強盜,當弟兄在問我們誰是強盜時,我從沒想過那會是我自己,原來我

們常在職場上在家庭中，帶著在救主完全的救恩中崇高道德的原則，在定罪人甚至是自己的孩子，徹底更新自己以往所能理解的，回家後又在認真讀了一遍，願主赦免我們的罪，藉弟兄幫助與提醒，我們做父母、服事者，不要當那打傷孩子的強盜，不至從平安的根基落到咒詛，感謝主。(吳黃淑津姊妹)